

<<国际私法教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私法教程>>

13位ISBN编号：9787811348828

10位ISBN编号：7811348829

出版时间：2010-11

出版时间：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作者：田晓云 编

页数：38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国际私法教程>>

### 内容概要

《国际私法教程》在体系上注重各部分的内在联系及其合理性；在内容上，强调对最新国内和国际立法变化的反映，并在此基础上力求理论与实际相联系，为此，收集了我国法院司法实践中有关国际私法的案例以及国外有关国际私法的案例，将其加入各具体章节中，并对加以分析、评论，希望有助于学生掌握国际私法的原理并学以致用。

另外，《国际私法教程》各章内容都有思考题、练习题及答案，目的是培养学生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加深对所学知识的认识，突出实用性的特色。

本教材主要适合高等院校法学专业本科生使用。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绪论第一节 国际私法的调整对象和调整方法第二节 国际私法的范围、名称和定义第三节 国际私法的渊源第四节 国际私法的性质及其与邻近法律部门的关系第五节 国际私法学说史第二章 冲突规范与准据法第一节 冲突规范第二节 准据法的确定第三章 冲突规范运用中的重要制度第一节 识别第二节 反致第三节 法律规避第四节 公共秩序保留第五节 外国法查明第四章 国际私法的主体第一节 外国人的民事法律地位第二节 自然人第三节 法人第四节 国家第五节 国际组织第五章 物权的法律适用第一节 物权及物权法律冲突第二节 物权关系法律适用的基本原则——物之所在地法原则第三节 不动产、动产物权的法律适用第四节 国有化问题第六章 知识产权关系的法律适用第一节 国际知识产权的概念和特点第二节 知识产权的法律保护和法律冲突第三节 国际知识产权的法律适用原则第四节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和有关知识产权的国际公约第七章 合同之债的法律适用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国际合同法律适用的一般原则第三节 中国关于涉外合同法律适用的理论与实践第八章 国际商事关系的法律适用第一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法律适用第二节 国际货物运输合同的法律适用第三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合同的法律适用第四节 国际贸易支付关系的法律适用第五节 国际代理关系的法律适用第六节 国际信托关系的法律适用第九章 非合同之债的法律适用第一节 侵权行为之债及其法律冲突第二节 一般侵权行为之债的法律适用第三节 特殊类型侵权行为之债的法律适用第四节 不当得利和无因管理之债的法律适用第十章 婚姻家庭关系的法律适用第一节 结婚第二节 离婚第三节 夫妻关系和父母子女关系第四节 扶养、监护和收养第十一章 继承关系的法律适用第一节 法定继承的法律适用第二节 遗嘱继承的法律适用第三节 无人继承财产的法律适用第四节 有关遗产继承的法律适用公约第十二章 国际民事诉讼法第一节 国际民事诉讼法概述第二节 国际民事诉讼管辖权第三节 国际民事诉讼中当事人的诉讼地位第四节 国际民商事司法协助第五节 外国法院判决的承认与执行第十三章 国际商事仲裁法第一节 国际商事仲裁概述第二节 国际商事仲裁协议第三节 国际商事仲裁程序第四节 国际商事仲裁裁决的撤销第五节 国际商事仲裁裁决的承认与执行第十四章 中国各法域间民商事司法协作第一节 中国各法域间民商事司法协作的产生及特点第二节 内地与香港之间的民商事司法协作第三节 内地与澳门之间的民商事司法协作第四节 海峡两岸的民商事司法联系与协作

## &lt;&lt;国际私法教程&gt;&gt;

## 章节摘录

德国和日本的多数学者以及受德国影响的其他国家的学者认为，国际私法的全部任务或主要目的是解决涉外民商事关系应适用何种法律的问题，也就是法律冲突问题，因而国际私法仅包括调整涉外民商事关系的冲突规范或法律适用规范。

反对把国籍问题（应归入宪法）和国际民事诉讼程序规范归入国际私法。

前苏联及东欧各国的国际私法学者多数主张，国际私法应该包括外国人民事法律地位规范、冲突规范、国际统一实体规范、国际民事诉讼程序规范和国际商事仲裁程序规范。

也有一些大陆法系国家的学者持此观点，如有些法国学者主张统一实体私法应包括在国际私法范围中。

我国国际私法学者对国际私法范围问题也有不同观点，主要分以下几种：（1）国际私法指在世界各国民法和商法相互歧异的情况下，对含有涉外因素的民事关系，解决应当适用哪国法律的法律。这种理论被称为“小国际私法”。

（2）国际私法主要是冲突规范，用以解决不同国家民商法发生冲突时的法律适用问题，除此之外，还应包括管辖权规范和外国法院判决承认与执行规范。

（3）国际私法应该包括冲突规范、外国人民事法律地位规范、国际民事诉讼程序规范与国际商事仲裁程序规范。

（4）国际私法的范围应该包括有关外国人民商事法律地位的规范、冲突规范、国际统一实体规范和国际民事诉讼程序规范与国际商事仲裁程序规范。

这种观点目前为我国多数学者所接受，是关于国际私法范围的主流观点，也被称为“大国际私法”。

对此，该观点的代表性人物，我国著名的国际法学家韩德培先生曾经提出过著名的“机翼论”。

认为国际私法的内涵是飞机的机身，其外延是飞机的两翼。

具体讲，内涵包括冲突法，也包括统一实体法、两翼之一是国籍及外国人法律地位问题，这是处理涉外民事法律关系的前提；另一翼则是发生纠纷时，解决纠纷的国际民事诉讼及仲裁程序，包括管辖权、司法协助、外国的判决和仲裁裁决的承认与执行。

&hellip;&hellip;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